

## 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 
承辦人：劉筱瑜  
電話：05-5522634  
傳真：05-5323022  
電子信箱：ylhg25354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社會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社障一字第112260641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第四次會議記錄審查意見表(請至網址:<https://eattach.yunlin.gov.tw>  
/J2Appendix/【登入序號：G00594】)

主旨：檢送「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管理委員會111年第4次委員會會議紀錄及審查意見表」1份，請各單位依說明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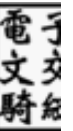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管理委員會111年第4次委員會會議紀錄請至雲林縣政府社會處-縣府公告-分類-公益彩券盈餘及回饋金類下載。
- 二、依據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2條、第3條請受補助單位檢視相關法條並填寫申請人(單位)聲明書及身分關係公開表，函送本府備查，(相關表單請洽雲林縣政府政風處網站-陽光法案-利益衝突-避免公職人員之關係人申請補助違反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公告、申請人(單位)聲明書等相關參考範例如附件下載)。
- 三、為辦理公益彩券社會福利考核項目，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管理委員會決議，凡受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補

雲林縣政府 112/01/09



1122606793



助案(含本府自辦或委辦)，有關文宣相關等印刷資料、宣導品、廣播及設施設備更新或修繕，應標註財政部公益彩券盈餘識別標誌(Logo)及「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補助」，有關識別標誌及張貼相關規定，請洽雲林縣政府社會處網站-公務公告-公益彩券類項下-財政部「公益彩券統一識別標誌使用規劃」及識別標誌。

四、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管理委員會決議，各補助案執行方案時，應檢送新聞稿函送本府，俾利本府逕送新聞處刊登電子報或於社會處公告廣為周知。

五、凡受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補助單位辦理核銷，應檢附核銷資料1式1份，核銷資料(含成果報告書)，成果報告書須檢附電子報或相關宣導媒體資料(紙本或電子影音資料)，並依計畫辦理完畢後2週內送府辦理核銷事宜。

六、受補助單位若於疫情期間辦理群聚活動，請參考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網站公告相關群聚防疫措施，以避免產生社區群聚感染情形。

七、綜上說明，請受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補助單位(含本府自辦或委辦)，皆依會議決議及本函說明項辦理，以免造成核銷撥款延誤。

正本：張主任委員麗善、謝副主任委員淑亞、林委員文志、蔡委員蓮日、孫委員綿凰、曾委員春美、任委員彥懷、李委員連增、廖委員志文、李委員日稀、王委員文瑛、王委員招萍、邱委員美月、謝委員玉玲、陳委員慶良、孫委員彰良、林委員秀妹、雲林縣圓夢上場協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婦女新知協會、雲林縣新住民暨兒少身心障礙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輔助科技服務協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復健青年協進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志願服務協會、財團法人雲林縣雲萱基金會、雲林縣社會工作師公會、本府社會處老人福利科、本府社會處婦幼及少年福利科、本府社會處社會工作科、本府社會處社會救助行政科

副本：本府社會處(含附件)

